【公告】

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14 日
(105)總發文字第 00284 號

主旨：

「台新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」105年10月3日至105年10月7日基金暫停淨值報價通知。

依據：

依據該基金公開說明書規定，投資比重達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三十（含)以上之主要投資貨幣之交割市場因國定例假日而停止交易時，經理公司得暫停計算該基金淨資產價值，並得暫停受益權單位之申購、買回及延緩給付買回價金。

公告事項：

「台新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」105年10月3日至105年10月7日因主要投資貨幣之交割市場(中國大陸)休市，暫停基金淨值計算及受益權單位之申購、買回作業及延緩買回給付價金日期。

如上述一定比例之主要投資所在國家別及其休假日有變更時，以當時狀況為主，本公司並將提前一週於網站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